**附件2**

**后勤保障处、后勤服务总公司先进班组评选范围及条件**

**一、评选范围**

维修科：水工班、电工班。

饮服中心：南苑食堂、北苑食堂、教工餐厅、蒸饭班。

公寓中心：一站区、二站区、三站区。

综合中心：洗衣房、文印中心、采供库房。

校园中心：南苑班组、北苑班组、西苑班组。

场馆中心：会务组、场馆组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本班组具有团结和谐的工作和学习氛围，注重员工政治思想水平和业务技能的提高，积极组织员工参加上级安排的集体活动，有较强的工作责任感、集体荣誉感和团队精神。

（二）本班组能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工作积极主动，服务热情周到。

（三）本班组工作思路清晰，岗位职责明确，注重成本核算，能较好地完成全年本合署机构规定的经济指标。

（四）本班组规章制度健全，并不断修订完善；工作措施到位，能严格按照岗位要求和本合署机构的有关规定进行操作。

（五）本班组成员都能做到用语规范、举止文明，挂牌服务，持证上岗，能认真履行服务承诺，提供优质服务，工作效率高。

（六）本班组办公区和服务场所干净整洁、无死角，环境优雅。
（七）本班组成员无违纪违法现象，全年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。